

**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112 年結合統一發票推行辦理「稅創藝」租稅短片創作競賽報名表**

作者姓名 (或代表人)			
聯絡電話		手機號碼	
E-mail			
通訊地址	□□□□□		
請標示作品 名稱及內容 概述說明 (150 字以內)	<p><b>作品名稱：</b></p> <p><b>內容概述說明：</b></p>		
合作團隊團 員基本資料 (不含代表人)	姓名：_____		手機號碼：_____
	姓名：_____		手機號碼：_____
	姓名：_____		手機號碼：_____
	姓名：_____		手機號碼：_____
注意事項	<p>1. 郵寄繳交報名表 (內含著作權授權書)、參賽切結書及作品光碟或隨身碟，。</p> <p>2. 作品上傳本活動網路平台 (網址：<a href="https://www.tytax3326181.com.tw">https://www.tytax3326181.com.tw</a>)，請於頁面上註明作者姓名 (或代表人)、作品名稱。</p>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著作權授權書

(請詳閱並勾選  了解後，再報名)

本人同意提供個人資料，並了解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蒐集、處理、利用個人資料僅使用於該局「稅創藝」租稅短片創作競賽徵選比賽、公布得獎作品及扣繳所得稅等相關後續執行作業，知道主辦單位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確保我個人資料於本活動使用，不外洩。我並知道我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保留我個人資料的刪除權，如未得獎或個人資料使用目的消失，將可要求主辦單位((03) 332-6181分機2348陳小姐)請求製給複製本、閱覽查詢、補充或更正以及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參賽人同意作品得獎時授權主辦單位公布「姓名」於活動網站，日後不限地域、次數、時間(即日起至117年12月31日止)無償利用，若參賽人不同意，主辦單位保有取消其參與本活動及得獎資格的權利。

### 個人資料提供主辦單位使用簽收證明書

本人已清楚瞭解上開告知內容及貴局蒐集、處理、利用本人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本人並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七條第一項規定同意提供本人資料予貴局為上開特定目的範圍內之蒐集、處理及利用。

參賽者(代表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法定代理人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參賽者為未成年人時則由法定代理人(父母)親簽**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